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監事辭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楊洪芹女士(「楊女士」)因達到法定退休年齡，申請辭去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職務，辭職後將不再在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本公司於2018年11月9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對本公司監事會成員人數進行了修訂，上述議案需經本公司2018年第六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生效。在此之前，楊女士仍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繼續履行監事職責。

楊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彼之辭任而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本公司對楊女士擔任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期間的勤勉盡職以及為本公司發展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李峰先生、耿光林先生、胡長青先生及陳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桂花女士及張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愛玲女士、王鳳榮女士、黃磊先生及梁阜女士。